

一、緣由

為發揚並紀念賈凡先生作育青年，無私無悔的幫助及鼓勵青年學子努力向上的精神，特設立此專款做為獎助學金之用，期能嘉勉並砥礪青年學子奮發向上，順利完成學業，以回饋社會。

二、獎助學金及人數

每名獎助新台幣\$20,000 元，共 15 名。（若未符合本獎助學金之精神或要求，得從缺。部分或全部餘款將移做獎助弱勢個人或團體從事與教育相關活動之用。）

三、申請資格（兩項條件可擇一，不是皆需具備的）

- (1) 凡本地、僑、外、陸生，且目前就讀全國公私立大學院校或專科（日、夜間部）學生（大學部優先考慮），操行品德優良，學業成績中上。
- (2) 身心障礙、低收入戶、弱勢、特殊境遇或重大變故（包括重大傷病、天災、…等），原住民身份等之學生，請檢具相關證明正本文件。

四、申請檢附文件

- (1) 申請表一張（如附件），請自行下載列印，中英文填寫均可。
 - (2) 公告申請日前之大學或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3) 推薦信兩封(正本)，格式不拘，由推薦師長自行決定。（推薦者需為導師、任課老師、指導教授，並附上聯絡電話及 E-mail，以便進一步徵詢意見。）
 - (4) 自傳：簡單介紹自己及家庭狀況，並闡述申請獎助學金之事由，生涯規劃及對社會的價值觀。全文請撰寫在 1,000 字之內，
- ※ 以上所有文件請以“紙本”寄送，須為正本文件不接受影本，不符合規定一律不受理。

五、受領申請時間、審核評定及公告：

- (1) 受領申請時間：
開放申請日期：2024 年 3 月 01 日起
截止收件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止（逾公告收件截止日期恕不受理，以郵戳為憑）
- (2) 請備齊申請文件後，書面郵寄至：
10699 台大郵局第 54 號信箱 平凡基金會
E-mail: chiafan.taiwan@gmail.com

- (3) 本基金會依申請人所提供之相關文件進行審核評定，同時保留申請核准之權利，且無論錄取與否，申請文件概不退還，敬請鑒諒。
- (4) 受理申請人所提供文件審核階段中，本基金會保有向申請人就讀學校行使徵信之權利，若經發現提交之文件涉有偽造文書之嫌時，除將取消申請資格及通報所就讀之學校外，並得移請司法機關處理。
- (5) 錄取之獎助名單及受領方式將於同年5月間公告於本基金會之網站 (<http://www.chiafan.org>)，並同時以電話或電郵方式通知獲獎者，獲獎者需親自出席頒獎，無法出席者視同放棄。
- (6) 本基金會保有公佈接受獎助同學姓名於網頁的權利，同時亦具有保存接受獎助同學通訊資料於內部檔案的權利，以便日後聯絡之需。